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 提名本行董事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於2024年3月28日舉行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提名劉新安先生及張宣波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選舉劉新安先生及張宣波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的議案將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劉新安先生及張宣波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尚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彼等董事任期三年，自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起計算。自張宣波先生任職之日起，魏強先生因年齡原因將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職務。

劉新安先生的簡歷如下：

劉新安，男，中國國籍，1968年出生，獲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曾任財政部辦公廳副主任、教科文司副司長、科教司副司長，中國財政雜誌社黨委書記、社長(正司長級)，財政部政策研究室主任等職務。現任財政部條法司司長。

張宣波先生的簡歷如下：

張宣波，男，中國國籍，1968年出生，獲南開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高級審計師。曾任審計署貿易審計局二處處長，行政事業審計司三處處長、四處處長，發展統計審計局副局長，審計署黨組駐長春特派辦分黨組成員、副特派員，衛生藥品審計局副局長(主持工作)、局長等職務。現任審計署衛生體育審計局局長。

於本公告發佈日期，就本行董事所知及除本公告所披露外，劉新安先生及張宣波先生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中國內地、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與本行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他任何關係，沒有在本行或其附屬公司中擔任其他任何職務，不持有任何本行或其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

劉新安先生及張宣波先生作為本行非執行董事不從本行領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劉新安先生及張宣波先生的委任而言，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的事項。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建軍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陳東浩先生、魏強先生、黃杰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潘英麗女士及唐志宏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